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八月

建设单位：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_\_\_\_\_（签字）

编制单位：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_\_\_\_\_（签字）

项目负责人：孙磊

填表人：孙磊

建设单位：\_\_\_\_\_（盖章）

电 话：13505392049

邮 编：273411

地 址：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5号

编制单位：\_\_\_\_\_（盖章）

电 话：13375681981

传 真：0539-7205562

邮 编：276000

地 址：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39号金玉山大厦24楼

## 前 言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由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于 2013 年 9 月 4 日注册成立，法人代表：邸迎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322077979413M，注册地址为郯城县新凯路 5 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加工浸渍纸、印刷、纸制品研发及销售等。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号，该项目批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3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厂内主要建筑包括生产车间、仓库、成品库、办公楼、宿舍楼等。

该项目实际分期建设，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已于 2018 年 8 月建成投产，项目一期建成生产车间、仓库、成品库、办公楼、宿舍楼各 1 处，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2019 年 8 月 11 日企业对该项目一期进行了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2020 年 6 月 16 日临沂市生态环境局郯城县分局对该项目一期下达了固体废物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郯环验[2020]19 号）。

该项目二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及其他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现有生产车间内中部新增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该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建设完成，新增职工 6 人，全年生产时间为 300d（7200h）。企业计划三期生产车间内南部设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建成投产后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

该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项目生产车间、成品库、办公楼、宿舍楼依托一期，不新增建筑面积，新建 1 条浸渍纸生产线位于生产车间中部。按照功能划分为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生产区包括生产车间、成品库，均位于厂区南部；办公区包括办公楼和宿舍，位于厂区西北部；厂区北部仓库外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有关规定，2018 年 5 月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完成了《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8 日，郯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郯环评函

[2018]104 号），批复要求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该项目二期经生产运行调试后，主体工程生产装置生产正常，配套环保设施运行稳定，达到环保验收相关要求。2021 年 6 月 20 日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1 年 7 月 5 日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核查了项目二期有关文件及技术资料，检查了相应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和要求，2021 年 7 月 12 日~7 月 13 日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科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并出具了《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检测报告》（No.KTEA2107039 号），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根据项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进行整理和总结，编制完成了《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在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和修改过程中，得到了临沂市生态环境局郯城县分局、山东科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等部门的热情指导和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敬请专家领导批评指正。

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 目 录

前 言 .....	i
目 录 .....	I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表 .....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1.1 基本情况.....	2
1.2 验收执行标准.....	3
二、项目建设情况 .....	5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2.2 与周围敏感点情况.....	5
2.3 工程建设内容.....	5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8
2.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9
2.6 项目环评及批复变更情况.....	13
三、环境保护设施 .....	15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15
3.2 其他环保设施.....	20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	23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23
4.2 环评批复要求.....	25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7
5.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27
5.2 质量控制结果.....	28
六、验收监测内容 .....	32
6.1 验收监测方案.....	32
6.2 验收监测点位.....	33
七、验收监测结果 .....	35
7.1 验收监测生产工况.....	35
7.2 废气监测结果.....	35

7.3 废水监测结果.....	37
7.4 噪声监测结果.....	38
八、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	40
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43
9.1 验收监测结论.....	43
9.2 验收结论.....	44
9.3 建议.....	44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	46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51

## 附件

- 附件 1：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 附件 2：《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郯环评函[2018]104 号）
- 附件 3：《临沂市生态环境局郯城县分局关于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一期）固体废物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郯环验[2020]19 号）
- 附件 4：企业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 5：企业名称变更证明材料
- 附件 6：项目实际生产设备一览表
- 附件 7：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 附件 8：企业废胶桶回收协议
- 附件 9：企业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及处置单位资质
- 附件 10：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委托处理协议
- 附件 11：企业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12：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 13：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附件 14：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报表
- 附件 15：项目现场验收监测报告
- 附件 16：项目验收报告公示情况截图
- 附件 1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登记表

##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表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600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名称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5号				
主要产品名称	浸渍纸				
设计生产能力	600万张/a				
实际生产能力	200万张/a（二期）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年5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年3月		
调试时间	2021年6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1年7月12日~7月13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郯城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临沂路垚环保工程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临沂路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4.2万元	比例	7.1%
实际总投资	1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万元	比例	3.0%
验收监测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 号）；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4.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5. 《国家危险废物管理名录》（2021 年版）；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7. 《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8. 《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郯环评函[2018]104 号）。				



<p>验收监测依据</p>	<p>9.《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2019 年 8 月）。</p> <p>10、《临沂市生态环境局郯城县分局关于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一期）固体废物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郯环验[2020]19 号）。</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p>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及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p> <p>《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p> <p>《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p> <p>《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p> <p>《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修改单）。</p>
<p>1.1 基本情况</p> <p>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由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于 2013 年 9 月 4 日注册成立。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号。2018 年 5 月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成了《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8 日，郯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郯环评函[2018]104 号）。</p> <p>该项目实际分期建设，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已于 2018 年 8 月建成投产，项目一期建成生产车间、仓库、成品库、办公楼、宿舍楼各 1 处，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2019 年 8 月 11 日企业对该项目一期进行了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2020 年 6 月 16 日临沂市生态环境局郯城县分局对该项目一期下达了固体废物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郯环验[2020]19 号）。</p> <p>该项目二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及其他辅助设施和公用</p>	

工程等，现有生产车间内中部新增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该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建设完成。企业计划三期生产车间内南部设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建成投产后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

2021 年 6 月 20 日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1 年 7 月 12 日~7 月 13 日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科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并出具了《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检测报告》（No.KTEA2107039 号），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根据项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进行整理和总结，编制完成了《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1.2 验收执行标准

### 1.2.1 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废气中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甲醛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表 1-1 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及限值表

序号	项目名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速率限值 (kg/h)
1	VOCs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	50	2.0
2	甲醛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25	0.26 (H=15m)

####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中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甲醛和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2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及限值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1	VOCs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0
2	甲醛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2
3	颗粒物		1.0

### 1.2.2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限值及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限值。项目排废水执行标准及限值见表 1-3。

表 1-3 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标准及限值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标准	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进水水质标准	执行标准
1	pH（无量纲）	6.5~9.5	/	6.5~9.5
2	COD <sub>cr</sub> （mg/L）	0	/	500
3	BOD <sub>5</sub> （mg/L）	350	/	350
4	氨氮（mg/L）	45	/	45
5	SS（mg/L）	400	/	400
6	总氮（mg/L）	70	/	70
7	总磷（mg/L）	8	/	8
8	石油类（mg/L）	15	/	15
9	动植物油（mg/L）	100	/	100

### 1.2.3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表 1-4 噪声执行标准及限值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执行标准	标准限 dB (A)
1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昼间：60
			夜间：50

## 二、项目建设情况

###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由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于 2013 年 9 月 4 日注册成立。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号。该项目实际分期建设，项目二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及其他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现有生产车间内中部新增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该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建设完成，新增职工 6 人，全年生产时间为 300d（7200h）。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2-1。

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项目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楼依托一期，不新增建筑面积，新建 1 条浸渍纸生产线位于原有生产车间中部。全厂主要建筑物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楼等，按照功能划分为生产区、办公区，生产区包括生产车间、成品库，均位于厂区南部；办公区包括办公楼和宿舍，位于厂区西北部；厂区北部仓库外租。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2-2。

### 2.2 与周围敏感点情况

经现场实际勘查，对比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厂址周围 1.0km 范围内无重要历史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重要生产功能区，与项目生产车间最近敏感目标为南侧 190m 的县城驻地，满足项目生产车间外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周边各敏感点具体情况见表 2-1，项目周围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见图 2-3，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情况见图 2-4。

表 2-1 项目周围 1.5km 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方位	距 (m)	规模(人)	备注
1	鲁南纸业集团家属院	NE	25	2300 人	常住人口
2	县城驻地	E	130	5000 人	常住人口
3	西圈子	WNW	670	900 人	常住人口
4	东圈子	NW	350	1400 人	常住人口
5	吴家楼	NW	960	700 人	常住人口
6	东干渠	W	650	小型河流	一般工、农业用水
7	白马河	NW	30	小型河流	一般工、农业用水

### 2.3 工程建设内容

### 2.3.1 项目组成

项目二期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配套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具体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二期组成具体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原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及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建筑面积 1710m <sup>2</sup> ，钢结构，内设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 3 条，包括调胶、浸胶、喷胶、烘干、调偏、裁剪和包装等工序。	项目实际分期建设，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二期实际建设 1 条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位于车间中部。2 条生产线生产工艺均包括调胶、浸胶、喷胶、烘干、调偏、裁剪和包装等工序。
辅助工程	仓库	2 座，建筑面积 4320m <sup>2</sup> ，结构，要用于成品及原料的存放。	外租
	杂物间	1 座，建筑面积 450m <sup>2</sup> ，钢结构，主要用于杂物的暂存。	同环评
	成品库	/	1 座，建筑面积 270m <sup>2</sup> ，钢结构，主要用于成品暂存
配套工程	办公楼	1 座，3F，建筑面积 900m <sup>2</sup> ，砖混结构，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办公。	同环评
	宿舍楼	1 座，2F，建筑面积 432m <sup>2</sup> ，砖混结构，主要用于职工日常休息和住宿。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	用水由郯城县水务公司供给。	同环评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制，分别建设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	同环评
	供电	由郯城县供电 供电，厂区设一台 250kVA 压器，年用电约 200 万 kW·h。	项目二期实际年用电约 70 万 kW·h
	供热	生产工序采用蒸汽作为热源，由临沂恒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用量为 1000t/a。	项目二期实际用汽量为 350t/a
环保工程	废气	浸渍纸生产线有机废气：3 条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甲醛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收集效率为 90%）后与烘干工序产生的甲醛分别经引风机由管道引入 1	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

		套光催化氧化处理装置（有机废气去除效率为 90%）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废气：包括未收集的调胶、浸胶、喷胶废气，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措施。	同环评
	废水	蒸汽冷凝水及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经污水管网送郯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东干渠，最终进入墨河。	项目蒸汽冷凝水回用于车间地面冲洗、绿化等，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噪声	设备运转噪声：采取减振、隔声、声等措施。	同环评
固废		固化剂、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和危废库冲洗废水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完整废胶桶由厂家回收利用。
		原纸拆包产生的废包装纸：回用于包装工序。	同环评
		裁剪边角料、废包装袋：外卖废品回收中心。	同环评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同环评

### 2.3.2 产品方案

本项目二期产品方案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二期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万张/a)	二期实际生产能力 (万张/a)	备注
1	浸渍纸	600	200	一期工程生产规模为 200 万张/a； 二期工程生产规模为 200 万张/a； 三期工程生产规模为 200 万张/a。

### 2.3.3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二期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二期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一期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三聚氰胺浸	条	3	1	1	含调胶、浸胶、喷胶、烘干、

	渍纸生产线					调偏、裁剪设备，配套 1 个 0.7t 大调胶罐，2 个 0.1t 小胶罐
2	空压机	台	3	1	0	
3	叉车	台	3	1	0	
4	行车	台	4	0	0	

### 2.3.4 工程投资

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3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3%。

项目二期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二期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类别	产污环节	采取措施	投资额（万元）
废气污染	有组织废气	集气罩+废气收集管线	1.0
	无组织废气	车间阻挡及强制通风等措施	0.2
景观绿化			1.8
合计			3.0

##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2.4.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二期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见表2-6。

表 2-6 项目二期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一期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原纸	t/a	1200	400	400	--
2	三聚氰胺树脂胶	t/a	800	270	270	1t/桶
3	固化剂	t/a	0.2	0.06	0.06	0.2t/桶
4	脱模剂	t/a	0.2	0.06	0.06	0.2t/桶
5	氧化铝	t/a	80	25	25	--
6	包装膜	t/a	8	2.5	2.5	--
7	托盘	个/a	2000	600	600	--

### 2.4.2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二期用水水源为自来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新增生活用水 60m<sup>3</sup>/a。绿化用水、车间地面冲洗用水、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和厕所冲洗用水利用车间蒸汽冷凝水，回用水量 630 m<sup>3</sup>/a；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2 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项目厂区用水平衡情况见图 2-5。项目用水排水情况见表 2-7。

表 2-7 项目二期用水排水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用水量 (m <sup>3</sup> /a)	回用水量 (m <sup>3</sup> /a)	排水量 (m <sup>3</sup> /a)	备注
生活用水	60	130	152	依托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蒸汽冷凝水回用于厕所冲水。
蒸汽冷凝水	--	--	630	回用于厂内绿化、车间地面冲洗、厂区洒水抑尘、厕所冲水等
绿化用水	--	260	0	蒸汽冷凝水回用
车间地面冲洗	--	120	0	蒸汽冷凝水回用
厂区洒水抑尘	--	120	0	蒸汽冷凝水回用
总计	60	630	7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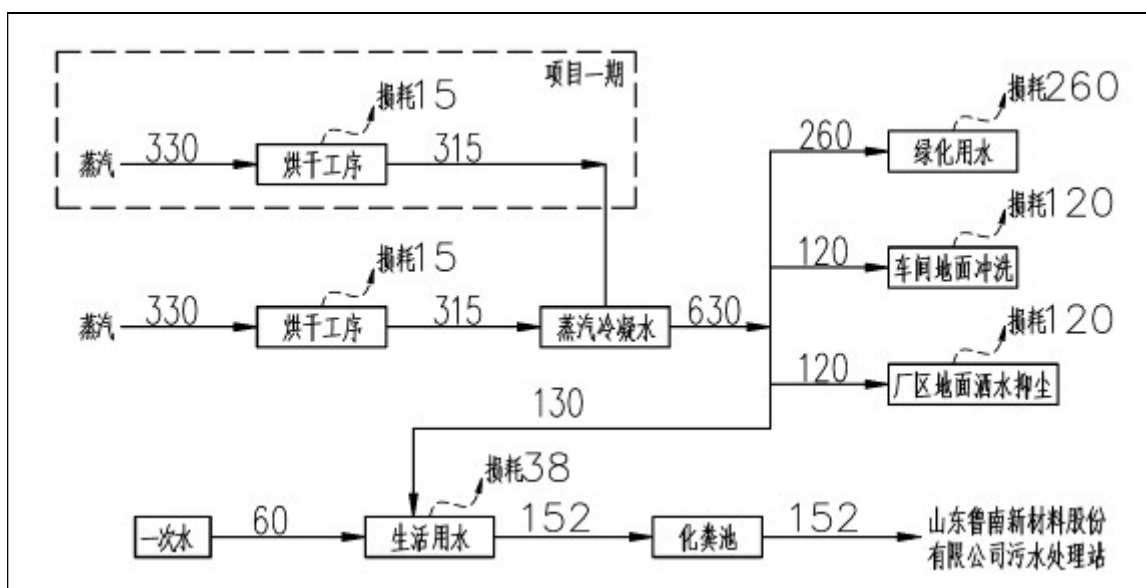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厂区用水平衡图 (m<sup>3</sup>/a)

## 2.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2.5.1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二期为浸渍纸生产项目，主要工艺为利用外购原纸经调胶、浸胶、喷胶、烘干、调偏、裁剪和包装等工序进行生产。项目二期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 (1) 调胶

三聚氰胺胶暂存在大胶罐（0.7t）中，调胶时人工向胶罐中添加少量固化剂、脱模剂，投加完毕后开动搅拌机混合均匀即可。调胶结束后，树脂胶通过管道分别泵入浸渍纸生产线浸胶、喷胶小胶罐中。



产污环节：调胶过程挥发的游离甲醛（G1）、破损废胶桶（S1）、废固化剂、脱模剂包装桶（S2）、设备运转噪声（N1）。

#### （2）浸胶

搅拌均匀的胶黏剂置于生产线自带小胶罐中（0.1t），然后泵入胶池中，用自动电子牵引机将原纸浸入胶池，一定数量的胶粘剂均匀的粘到原纸上，并使胶水充分浸渍入纸的纤维内部。

产污环节：浸胶过程中产生的含甲醛废气（G2）、原纸拆包产生的废包装纸（S3）、胶渣（S4）、废润滑油桶（S5）、设备运转噪声（N2）。

#### （3）喷胶

调胶后的胶黏剂泵入生产线另一个小胶罐中（0.1t），人工加入氧化铝粉，投加完毕后搅拌机混合均匀，然后泵入喷胶机中。加入氧化铝粉可提高浸渍纸的耐磨性。

浸胶后的纸张，在牵引机的动力牵引下，进入密闭喷胶机，在喷胶过程中，三聚氰胺树脂胶均匀的涂布在纸的表层。喷胶区为线条状喷胶口，纸张经过喷胶区时，胶液自上往下自动喷涂，散落到底下的胶液自动收集至小胶罐中回用。

产污环节：喷胶过程中产生的含甲醛废气（G3）、氧化铝投料粉尘（G4）、胶渣（S6）、废润滑油桶（S7）、设备运转噪声（N3）。

#### （4）烘干

喷胶后的纸进入烘箱进行烘干，烘干温度保持在 130°C-150°C 之间，使胶水表面的挥发份散失。蒸汽与换热器换热后，被加热的热空气烘干浸渍纸，蒸汽冷凝水排放，蒸汽由临沂恒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产污环节：烘干过程中产生的含甲醛废气（G5）、设备运转噪声（N4）。

#### （5）调偏

纸带在烘干机长距离漂浮运行后有可能出现跑偏现象，所以纸带出烘干机后需用调偏装置进行调偏使纸带运行在设备的中间位置，避免后续裁剪工序裁出的纸张出现偏斜。

产污环节：该工序不产生污染物。

#### （6）裁剪

纸带经调偏处理后由牵引机牵引至裁剪机进行裁剪处理，按照客户要求尺寸进行裁剪，剪切刀前上下设置一对进给辊，通过进给辊与切刀的动作配合来实现定长剪切。

产污环节：裁剪过程产生的边角料（S8）、设备运转噪声（N5）。

（5）包装

裁剪完成后的纸即可作为成品进行包装，一般按照 100 张/包用包装膜包装成大包，置于托盘内，然后采用包装纸包装。包装完成后入库待卖。

产污环节：该工序不产生污染物。

本项目二期实际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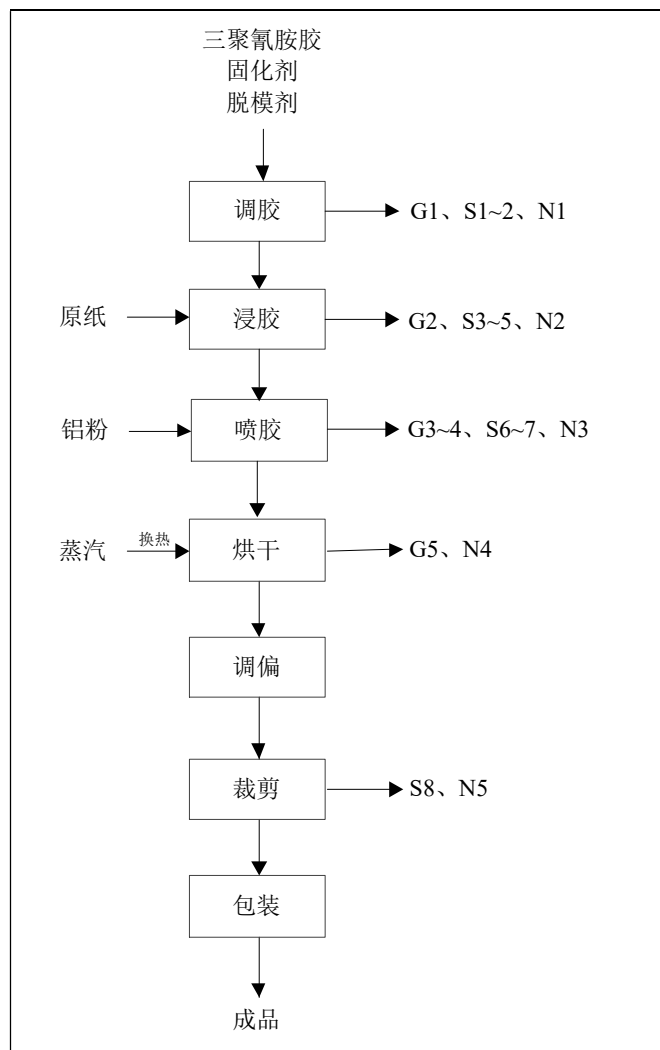


图 2-6 项目二期实际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浸渍纸生产线（二期）



浸渍纸生产线（一期）



调胶罐



胶桶



原料区



成品库



生产车间



仓库外租



办公楼



宿舍楼

### 2.5.2 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调胶、浸胶、喷胶、烘干过程产生的含甲醛废气，氧化铝投料粉尘。

(2) 废水：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职工生活污水。

(3) 噪声：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来源于浸渍纸生产线、空压机、各类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行噪声。

(4)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纸、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和职工生活垃圾。

(5) 危险废物：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危废库冲洗废水。

(6) 其他废物：完整废胶桶。

### 2.6 项目环评及批复变更情况

本项目二期环评及批复变更情况见表 2-8。

表 2-8 项目二期环评及批复变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环境影响
1	项目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甲醛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与烘干工序产生的甲醛废气分别经引风机由管道引入 1 套光催化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环保要求，企业将 1 套光催化氧化装置变更调整为 1 套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从而有效处理有机废气。
2	项目蒸汽冷凝水及化粪池处	项目蒸汽冷凝水实际回用于	项目蒸汽冷凝水水质良好，

	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经污水管网送郯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东干渠，最终进入墨河。	厂内绿化、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和厕所冲洗等，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实际作为绿化用水、车间地面冲洗用水、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和厕所冲洗用水等回用，可减少废水排放量；生活污水委托处置单位发生变化，处理后达标排放，满足环保要求。
3	项目危险废物包括固化剂、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危险废物实际包括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和危废库冲洗废水，企业已与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签订危废处理处置协议。	由于企业废气处理设施变更后，活性炭吸附装置实际增加废活性炭，核实补充危废库冲洗废水，各类危险废物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由表 2-8 所示，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要求，项目二期废气处理设施、蒸汽冷凝水回用、废水处理去向、危险废物种类等内容变更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 三、环境保护设施

####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3.1.1 废气处理设施

根据项目二期实际运行情况，核查项目二期配套废气处理设施，重点关注项目二期废气处理设施的实际运行情况，主要包括有组织废气处理设施、无组织废气处理设施。

#####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生产废气密闭收集



调胶废气收集软帘



废气收集管道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引风机



15m 高排气筒

###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包括未收集的调胶、浸胶、喷胶废气以及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局部围挡、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



车间通风



生产线封闭

### 3.1.2 废水处理设施

根据项目二期实际运行情况，核查项目二期配套废水处理设施。项目二期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生活污水，全厂蒸汽冷凝水产生量  $630\text{m}^3/\text{a}$ ，由于生产中未与生产物料接触，冷凝水水质较好，全部回用于厂内绿化、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和厕所冲洗等，不外排。厂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埋地管道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蒸汽冷凝水水箱



厕所



化粪池



污水处置协议

### 3.1.3 固废处置设施

根据项目二期实际运行情况，核查项目二期固废实际建设处置设施。项目二期依托生产车间东北侧现有危废暂存库 1 处，危废暂存库用于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危废库冲洗废水的暂存，危废暂存库设置了分区围堰、导流沟及废水收集池，并采用环氧防腐漆对危废暂存库、围堰、导流沟及废水收集池进行了防渗防腐处理。危废暂存库设置了电子秤及台账等，用于危废产生情况的记录。完整废胶桶由原生产厂家回收处理，企业已与生产厂家签订回收协议；企业对项目一期生产设备轴封进行升级，原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中废润滑油将不再产生。

项目二期验收期间（2021.6.10-2021.7.20），废胶桶、胶渣分别产生 1.2t、5kg，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危废库冲洗废水暂未产生。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危废库冲洗废水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项目二期依托生产车间西侧现有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处，用于废包装纸、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的暂存；厂区办公区及生产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装置。废包装纸回用于包装工序，



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经收集后定期外卖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项目二期预计新增一般固废：废包装纸 0.9t/a、废包装袋 0.03t/a、裁剪边角料 0.012t/a、生活垃圾 1t/a。结合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全厂一般固废产生情况为：废包装纸 1.8t/a、废包装袋 0.06t/a、裁剪边角料 0.024t/a、生活垃圾 4t/a。

项目二期工程及全厂固废实际产生情况见表 3-1。



危废暂存库



收集池



分区围堰



计量电子秤



危废库灭火器



分区标示牌

表 3-1 项目二期固体废物实际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型	名称	形态	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二期运行期间实际产生量 (t) (2021.6-2021.7)	二期实际产生量 (t/a)	一期和二期年产生量 (t/a)	危险特性	处理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装纸	固态	--	8.4	0.01	0.9	1.8	--	回用于包装工序
	废包装袋	固态	--	0.24	0.003	0.03	0.06	--	外卖废品回收站
	裁剪边角料	固态	--	0.12	0.001	0.012	0.024	--	
	职工生活垃圾	固态	--	9	0.1	1	4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	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	固态	HW49 (900-041-49)	0.016	0	0.0065	0.013	T	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破损废胶桶	固态	HW49 (900-041-49)	0.48	0	0.06	0.12	T	
	胶渣	固态	HW13 (900-014-13)	0.08	0.005	0.027	0.054	T	
	废润滑油桶	固态	HW49 (900-041-49)	0.001	0	0.0005	0.001	T	
	废灯管	固态	HW29 (900-023-29)	0.042	0	0.015	0.015	T	
	废光触媒棉	固态	HW49 (900-041-49)	0.049	0	0.03	0.03	T	
	危废库冲洗废水	液态	HW49 (900-041-49)	0	0	0.01	0.01	T	
其他废物	废胶桶	固态	--	48	1.2	16.14	32.28	--	原厂家回收利用
合计				66.428	1.319	18.771	38.947		





厂区地面硬化



厂区绿化

### 3.2.2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设施

根据企业生产现状和实际运行情况，针对全厂开展环境保护工作的需要，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由总经理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将环境管理和生产管理结合起来。企业已制定较切合实际的环境管理制度，执行严格操作规程，员工责任分工明确，确保安全生产。鉴于企业自身无监测能力，计划委托有相应监测能力的单位对外排污染源（有组织废气、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等）进行定期监测。

### 3.2.3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加强宣传教育力度，提供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规范生产，设置专门的原料区、成品区，将生产区与原料区、成品区合理分隔，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禁项目厂区使用明火。项目生产车间、办公生活区实际配置了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制定了相应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 3.2.4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 1556.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中有关规定执行，项目废气排放口、废水排放口、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库及生产车间等设置了相应的警告标志或提示标

识，排气筒按照规范要求已设置了永久采样孔。



废气排放口标示牌



废水排放口标示牌

**固体（危险）废物信息公示栏**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类别	危险废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危险特性	贮存场所	处置方式	处置单位	处置日期
1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2.28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2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13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3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13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4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24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5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01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6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18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7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18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8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18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9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18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10	废油墨	HW40	900-911-08	0.018	调墨	液体	易燃	桶装	焚烧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	

危废公示栏



危废管理制度



噪声源标示牌



一般固废区标示牌



废气处理后取样口



废气处理前取样口

##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4.1.1 结论

##### （1）项目概况

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郯城县新凯路 5 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浸渍纸生产线 3 条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2 万元，总占地面积 11074m<sup>2</sup>，总建筑面积 8084m<sup>2</sup>；预期投产日期为 2018 年 6 月，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年实现销售收入 4000 万元，年利润 200 万元；职工定员 30 人，全年生产时间 300 天，7200 小时，投资回收期 0.94 年。

#####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拟建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第 21 号令修正版）中规定的允许类，满足《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临沂市现代产业发展指导目录》（临发改政务【2013】168 号）等文件相关规定要求，故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 （3）选址合理

拟建项目选址在郯城县新凯路 5 号，项目占地内无不良地质，适宜建厂；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山东郯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达标排放，且满足大气和环境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周围具有水、电、暖供应有保障，交通便利等条件，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故项目在满足当地土地利用规划的前提下选址合理。

##### （4）污染物达标排放

#### 1) 废气排放情况

拟建项目废气包括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浸渍纸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

浸渍纸生产过程有机废气：拟建项目 3 条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甲醛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收集效率为 90%）后与烘干工序产生的甲醛分别经引风机由管道引入 1 套光催化氧化处理装置（有机废气去除效率为 90%）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甲醛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对周围空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②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浸渍纸生产线未收集甲醛废气、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车间内强制通风、加强管理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通过采取措施后，拟建项目甲醛、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 2) 废水排放情况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蒸汽冷凝水及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经污水管网送郯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排入东干渠，最终进入墨河。外排废水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及郯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最终排入东干渠，汇入墨河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2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对周围地表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 3) 地下水污染较轻

拟建项目废水对地下水造成影响的环节主要是废水的产生、输送、存储等环节。拟建项目污水输送采用防渗沟渠，污水产生和储存处各构筑物及地坪均采取防渗措施后，拟建项目建设和生产对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 4) 噪声达标

拟建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浸渍纸生产线、空压机、各类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行噪声。项目首先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后，拟建项目投产后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 5) 固体物实现零排放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固化剂、脱模剂废包装桶，原纸拆包产生的废包装纸，破损废胶桶，氧化铝废包装袋，裁剪过程产生的边角料，用胶环节产生的胶渣，浸渍纸生产线产生的废润滑油桶，光催化氧化装置产生的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及职工生活垃圾。各类固废分别采取由企业集中收集后外卖、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和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等措施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的处理措施和处置方

案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6) 环境风险水平较低

在采取事故防范措施的前提下，拟建项目将严格有效的防止火灾事故的发生，事故发生概率较低。一旦发生事故，依靠装置内的安全防护设施和事故应急措施也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蔓延，基本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 7) 总量控制

拟建项目外排污染物中属于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包括 COD、氨氮、VOCs，VOCs 排放量为 0.198t/a。

COD 和氨氮厂区排放量分别为 0.148t/a、0.013t/a，最终排入地表水环境的 COD 和氨氮的量分别为 0.066t/a、0.0066t/a。根据目前总量分配原则，COD 和氨氮总量排放控制指标从送郯城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COD 和氨氮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中调剂。

#### (5)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工艺设计合理，有良好的污染物处理能力，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项目可行。

#### 4.1.2 建议

1、建议企业根据自身情况开展 ISO14000 认证工作，制定污染物消减目标，落实责任到人，建立奖惩机制，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和消减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2、建议企业着手进行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并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对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清洁生产措施落实到位。降低生产成本，实现污染物的源头控制，从而取得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3、建议企业加强生产安全管理，提高员工安全意识，生产过程中加强运行管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

4、为美化环境、建议企业加强厂区绿化工作。

#### 4.2 环评批复要求

郯城县环境保护局在 2018 年 5 月 18 日以郯环评函[2018]104 号文对《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环评批复详见附件 2，批复要求具体见表 4-1。



表 4-1 项目环评批复具体要求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1	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路。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2 万元，主要建设 3 条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
2	3 条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甲醛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与烘干工序产生的甲醛废气分别经引风机由管道引入 1 套光催化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甲醛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烘干过程采用全封闭措施，浸渍纸生产线未收集的甲醛废气、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车间内强制通风等措施，甲醛、粉尘厂界无组织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确保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3	蒸汽冷凝水及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及郯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一并经污水管网排入郯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2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后排入东干渠，最终汇入墨河。
4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5	废包装纸回用于包装工序，氧化铝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收集后外卖，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未破损胶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按照危险废物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暂存；固化剂、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光氧催化设备更换的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分类储存于危废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暂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6	落实好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将事故风险概率和影响程度降至最低。
7	报告表确定的生产车间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禁止在该防护距离内规划建设新的居住、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8	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9	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评价文件。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5.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 5.1.1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见表 5-1。

表 5-1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方法	标准代号	检出限 (mg/m <sup>3</sup> )	设备名称
1	VOCs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	气相色谱仪 GC9800
2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0.50	可见分光 光度计 722N

(2)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见表 5-2。

表 5-2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方法	标准代号	检出限 (mg/m <sup>3</sup> )	设备名称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分析天平 BT125D
2	VOCs（非甲烷总烃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气相色谱仪 GC9800
3	甲醛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六篇 第四章 二（一）酚试剂分光光度法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	0.01	可见分光 光度计 722N

#### 5.1.2 废水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见表 5-3。

表 5-3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方法	标准代号	检出限 (mg/L)	设备名称
1	pH（无量纲）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便携式 pH 测试仪 PH200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棕色酸式滴定 管 50mL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可见分光光度 计 722N
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计	GB/T11893-1989	0.01	
5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TU1901
6	五日生化需氧 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 法	GB/T 11901-1989	4	分析天平 BSA224S-CW
8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 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红外分光测油 仪 OIL480
9	动植物油				

### 5.1.3 噪声

噪声监测分析及依据见表 5-4。

表 5-4 噪声监测分析及依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方法	标准代号	监测设备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221B

### 5.2 质量控制结果

#### 5.2.1 验收监测气象条件

(1)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5-5。

表 5-5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

日期	气象 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1-07-12	10:35	30.5	99.8	SE	2.2	4/1
	12:45	31.8	99.7	SE	2.4	4/2
	14:45	32.4	99.7	ESE	2.3	6/3
	16:45	31.2	99.7	SE	2.1	7/3

2021-07-13	09:10	26.3	99.7	ESE	2.7	6/2
	11:10	28.4	99.6	ESE	2.5	5/2
	13:30	30.9	99.6	SE	2.4	7/4
	15:30	30.2	99.6	SE	2.5	7/5

(2) 噪声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5-6。

表 5-6 噪声监测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

日期	气象条件 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2021-07-12	15:00	32.2	99.7	ESE	2.3	晴
	22:00	26.6	99.8	SE	2.5	晴
2021-07-13	09:20	26.5	99.7	ESE	2.8	晴
	22:00	26.1	99.8	E	2.6	晴

### 5.2.2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1) 检测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人员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废气检测结果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见表 5-7。

表 5-7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
2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97-2007）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2) 检测仪器均检定/校准合格，取得检定/校准证书，检测仪器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用仪器量程中点值附近的标准气校准和对仪器进行流量校准，仪器示值偏差均不高于±5%；对微压计、皮托管和烟尘采样系统进行气密性检验，检验合格；采样位置在气流平稳的管段；严格检查皮托管和采样嘴，未发现变形或损坏。

### 5.2.3 废水质量控制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准确度控制结果见表 5-8，精密度控制结果见表 5-9。

表 5-8 准确度控制结果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准确度控制			
		测量值	保证值（不确定度）	质控批号	是否合格
1	总磷（mg/L）	0.218	0.223（±0.013）	203996	合格
2	总氮（mg/L）	0.948	0.940（±0.086）	203271	合格

表 5-9 精密度控制结果表

序号	质控编号	检测项目	精密度控制				
			平行样测定值		相对偏差 (%)	限值 (%)	是否合格
1	KT21071201004	化学需氧量 (mg/L)	250	258	1.6	10	合格
	KT21071201005						
2	KT21071201004	氨氮 (mg/L)	24.9	25.3	0.80	10	合格
	KT21071201005						
3	KT21071201004	总磷 (mg/L)	2.51	2.47	0.80	5.0	合格
	KT21071201005						
4	KT21071201004	总氮 (mg/L)	52.2	52.8	0.57	5.0	合格
	KT21071201005						
5	KT21071201004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1.4	93.6	1.2	20	合格
	KT21071201005						
6	KT21071201009	化学需氧量 (mg/L)	260	265	0.95	10	合格
	KT21071201010						
7	KT21071201009	氨氮 (mg/L)	26.4	26.0	0.76	10	合格
	KT21071201010						
8	KT21071201009	总磷 (mg/L)	2.43	2.46	0.61	5.0	合格
	KT21071201010						
9	KT21071201009	总氮 (mg/L)	52.9	53.3	0.38	5.0	合格
	KT21071201010						
10	KT2107120100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2.3	94.7	1.3	20	合格
	KT21071201010						

5.2.4 噪声质量控制结果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有关规定，保证噪声监测质量，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A)，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检测期间使用的型号为 AWA5680-3 噪声统计分析仪，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最大值为 0.1dB（A），符合检测要求。噪声仪器校准结果见表 5-10。

表 5-10 噪声仪器校准表

单位：dB(A)

仪器名称	校准时间		声校准器标准值	测量校正值		差值		允许差值	是否合格
				测量前	测量后	测量前	测量后		
多功能声级计	07-12	昼间	93.9	93.7	93.6	-0.2	-0.3	≤0.5	合格

AWA5688		夜间	93.9	93.7	93.6	-0.2	-0.3	≤0.5	合格
声校准器	07-13	昼间	93.9	93.7	93.6	-0.2	-0.3	≤0.5	合格
AWA6221B		夜间	93.9	93.7	93.6	-0.2	-0.3	≤0.5	合格

## 六、验收监测内容

### 6.1 验收监测方案

#### 6.1.1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见表 6-1。

表6-1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1	有组织废气	VOCs、甲醛	每天每点非连续采样 3 个，共采集 2 天。	调胶、浸胶、喷胶、烘干工序排气筒进、出口 (进 E:118.31954°, N:34.61794°) (出 E:118.31949°, N:34.61753°)

(2)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见表 6-2。

表6-2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1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VOCs、 甲醛	每天每点非连续采样 4 个，共采集 2 天。	周界外上风向 10m 范围内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10m 范围内浓度最高点设 3 个监控点。

#### 6.1.2 废水

废水监测方案见表 6-3。

表6-3 废水监测方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1	废水	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总植物油、总氮、总磷、石油类	每天每点非连续采样 4 个，共采集 2 天。	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 (E:118.31944°, N:34.617°)

#### 6.1.3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见表 6-4。

表 6-4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表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每天在昼、夜间各检测 1 次，共检测 2 天。	1#东厂界外 1m 处设一个点； 2#南厂界外 1m 处设一个点； 3#西厂界外 1m 处设一个点；

4#北厂界外 1m 处设一个点。

## 6.2 验收监测点位

### 6.2.1 废气

(1) 项目废气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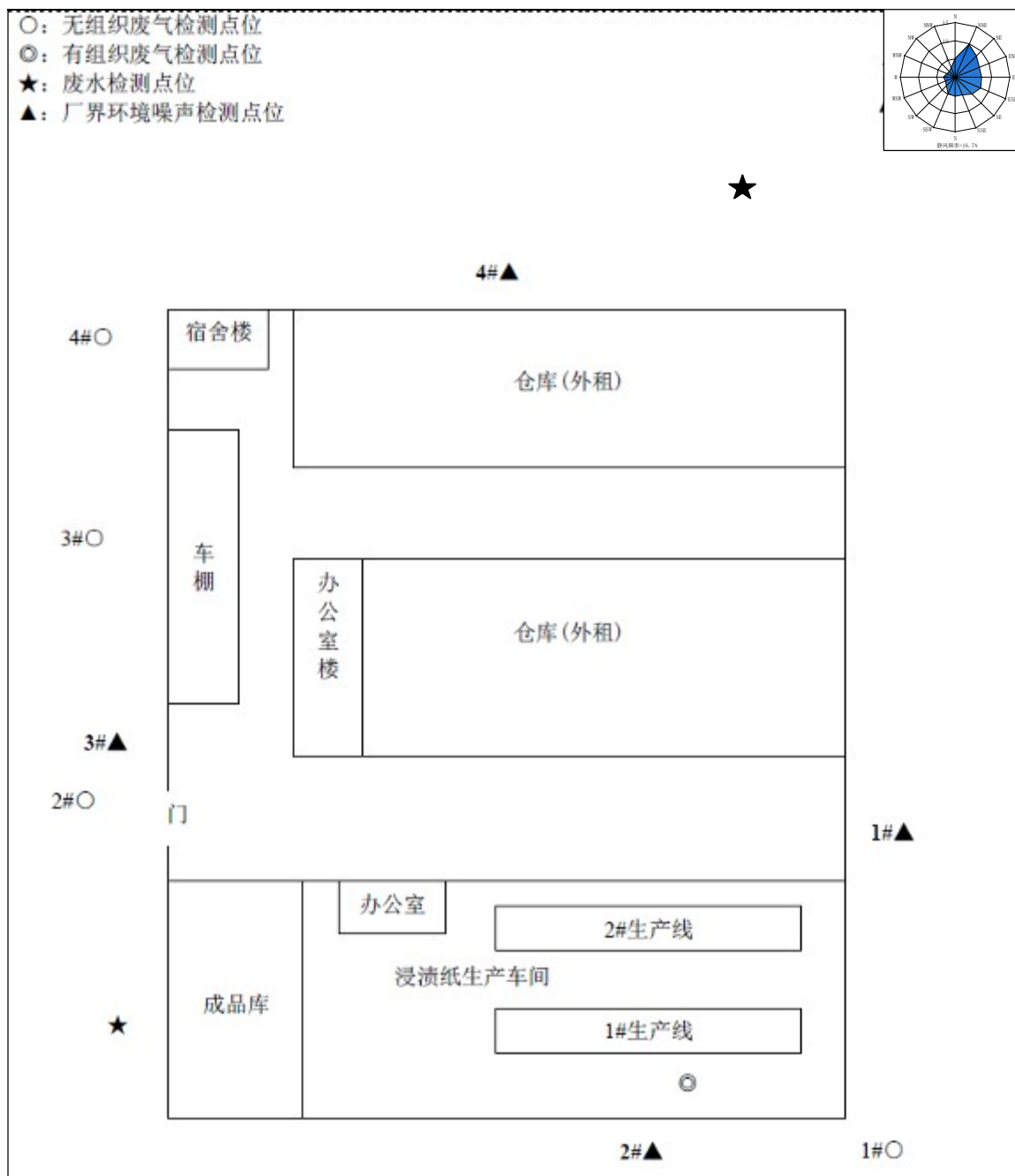


图 6-1 项目废气、废水及噪声监测点位平面布设示意图

(2) 无组织监测点位布设示意情况见图 6-2。

### 6.2.2 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图 6-1。

### 6.2.3 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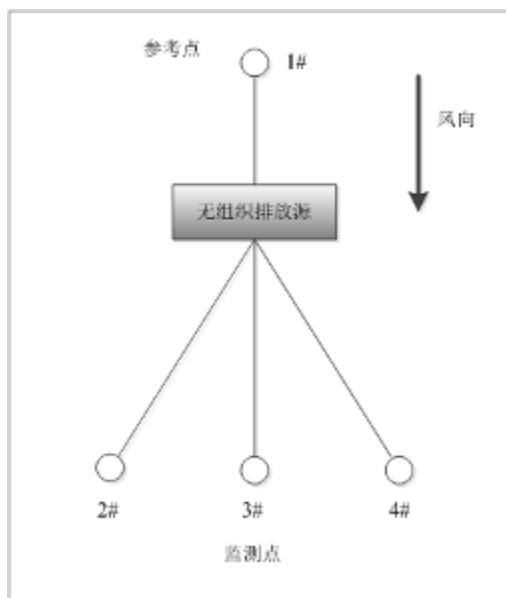


图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 七、验收监测结果

### 7.1 验收监测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二期生产线投入生产运行，生产设备均运转正常。该项目实际职工定员21人，24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时间300d，全厂实际形成年产浸渍纸360万张/a（1.2万张/d）的生产规模，达到设计负荷年产浸渍纸400万张/a（1.33万张/d）的90%，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定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的要求，符合验收监测条件。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具体情况见表7-1。

表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一览表

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万张/d)	实际生产能力 (万张/d)	生产负荷 (%)
2021-07-10	浸渍纸	1.33	1.2	90
2021-07-11	浸渍纸	1.33	1.2	90
2021-07-12	浸渍纸	1.33	1.2	90
2021-07-13	浸渍纸	1.33	1.2	90
2021-07-14	浸渍纸	1.33	1.2	90
2021-07-15	浸渍纸	1.33	1.2	90

### 7.2 废气监测结果

#### 7.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7-2 调胶、浸胶、喷胶、烘干工序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烟气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烟温 (°C)	
07-12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序排气筒进口	VOCs	1	4.20	11047	0.046	76	
			2	4.51	10959	0.049	76	
			3	4.43	10858	0.048	76	
			均值	4.38	10955	0.048	76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序排气筒出口		1	2.63	12469	0.033	74	
			2	2.62	12522	0.033	73	
			3	2.44	12686	0.031	74	
			均值	2.56	12559	0.031	74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甲醛	1	2.68	10791	0.029	76
				2	2.84	10862	0.031	76

	序排气筒进口		3	2.58	10844	0.028	76		
			<b>均值</b>	<b>2.70</b>	<b>10832</b>	<b>0.029</b>	<b>76</b>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序排气筒出口		1	1.40	12727	0.018	75		
			2	<b>1.66</b>	12529	<b>0.021</b>	73		
			3	1.55	12807	0.020	75		
			<b>均值</b>	<b>1.54</b>	<b>12688</b>	<b>0.020</b>	<b>74</b>		
	07-13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序排气筒进口	VOCs	1	4.60	10849	0.050	74
					2	4.58	11114	0.051	75
					3	4.54	11123	0.050	75
					<b>均值</b>	<b>4.57</b>	<b>11029</b>	<b>0.050</b>	<b>75</b>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序排气筒出口		1	2.51		12486	0.031	73		
		2	2.61		12524	0.033	73		
		3	2.51		12724	0.032	74		
		<b>均值</b>	<b>2.54</b>		<b>12578</b>	<b>0.032</b>	<b>73</b>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序排气筒进口		甲醛	1		2.81	11078	0.031	74	
			2		2.65	11259	0.030	75	
	3		2.46	11016	0.027	75			
	<b>均值</b>		<b>2.64</b>	<b>11118</b>	<b>0.029</b>	<b>75</b>			
调胶、浸胶、 喷胶、烘干工 序排气筒出口	1		1.47	12711	0.019	74			
	2		1.61	12583	0.020	73			
	3		1.40	12659	0.018	74			
	<b>均值</b>		<b>1.49</b>	<b>12651</b>	<b>0.019</b>	<b>74</b>			
备注	<p>1、检测期间工况：设计负荷日产浸渍纸 1.33 万张，实际生产负荷日产浸渍纸 1.2 万张，负荷率为 90%。</p> <p>2、处理设施：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设备，VOCs 处理效率为 34.7%；甲醛处理效率为 32.8%。</p> <p>3、排气筒参数：进口 <math>\Phi=0.60\text{m}</math>，出口 <math>H=15\text{m}</math>，<math>\Phi=0.60\text{m}</math>。</p> <p>4、《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要求（VOCs 排放浓度 <math>50\text{mg}/\text{m}^3</math>，排放速率 <math>2.0\text{kg}/\text{h}</math>）；《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甲醛：<math>25\text{mg}/\text{m}^3</math>、<math>0.26\text{kg}/\text{h}</math>）。</p>								
<p>如表 7-2 所示，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现场实际监测，全年生产时间 300d（每天工作 24h），实际年产生废气量 <math>9.09 \times 10^3 \text{万 m}^3</math>，</p>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2.63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33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 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限值（VOCs：50mg/m<sup>3</sup>、2.0kg/h）；甲醛最大排放浓度为 1.66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1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甲醛：25mg/m<sup>3</sup>、0.26kg/h）。

### 7.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频次 点位	监测结果							
		2021-07-12				2021-07-13			
		1	2	3	4	1	2	3	4
颗粒物 (mg/m <sup>3</sup> )	1#(参照点)	0.169	0.208	0.189	0.226	0.204	0.187	0.151	0.169
	2#	0.489	0.454	0.531	0.566	0.508	0.431	0.491	0.546
	3#	0.508	0.492	0.455	0.434	<b>0.584</b>	0.412	0.453	0.490
	4#	0.376	0.416	0.455	0.396	0.377	0.468	0.434	0.452
甲醛 (mg/m <sup>3</sup> )	1#(参照点)	0.017	0.015	0.013	0.014	0.016	0.014	0.018	0.015
	2#	<b>0.036</b>	0.029	0.028	0.030	0.029	0.033	0.032	0.022
	3#	0.032	0.025	0.022	0.026	0.025	0.029	0.027	0.026
	4#	0.030	0.020	0.028	0.025	0.027	0.028	0.021	0.025
VOCs (mg/m <sup>3</sup> )	1#(参照点)	1.03	0.99	1.02	0.97	0.86	0.88	0.95	0.94
	2#	1.31	1.41	1.30	1.36	1.26	1.06	1.22	1.24
	3#	1.35	1.33	1.24	1.21	1.29	1.24	1.36	<b>1.44</b>
	4#	1.40	1.23	1.20	1.36	1.20	1.27	1.23	1.16

项目二期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包括未收集的调胶、浸胶、喷胶废气以及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局部围挡、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如表 7-3 所示，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甲醛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584mg/m<sup>3</sup>、0.036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sup>3</sup>、甲醛：0.20mg/m<sup>3</sup>）；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1.44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 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VOCs：2.0mg/m<sup>3</sup>）。

### 7.3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生活污水化粪池取水			
		1	2	3	4
2021-07-12	pH 值（无量纲）	7.8	7.7	7.9	7.8
	化学需氧量（mg/L）	280	<b>282</b>	270	254
	氨氮（mg/L）	25.8	26.7	25.1	25.1
	总磷（mg/L）	2.40	2.58	2.33	2.49
	总氮（mg/L）	55.0	52.6	51.7	52.5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98.3	<b>103</b>	100	92.5
	悬浮物（mg/L）	324	341	368	372
	石油类（mg/L）	0.06L	0.06L	0.06L	0.06L
	动植物油（mg/L）	0.42	0.33	0.60	0.56
2021-07-13	pH 值（无量纲）	7.7	7.8	7.8	7.8
	化学需氧量（mg/L）	276	270	272	262
	氨氮（mg/L）	<b>27.2</b>	26.1	25.5	26.2
	总磷（mg/L）	2.38	2.54	<b>2.61</b>	2.44
	总氮（mg/L）	<b>57.2</b>	54.6	52.1	53.1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94.5	95.2	98.1	93.5
	悬浮物（mg/L）	316	331	352	363
	石油类（mg/L）	0.06L	0.06L	0.06L	0.06L
	动植物油（mg/L）	0.31	0.60	0.56	0.36

项目二期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生活污水，蒸汽冷凝水水质较好，全部回用于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绿化等，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如表 7-4 所示，项目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中 pH 值（无量纲）在 7.7~7.9 之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282mg/L、27.2mg/L、2.61mg/L、57.2mg/L、103mg/L、372mg/L、0.60mg/L，石油类未检出，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限值及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pH 值：6.5~9.5，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总氮：7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350mg/L，悬浮物：400mg/L，石油类：15mg/L，动植物油：100mg/L）。

#### 7.4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1#东厂界 外 1m	2#南厂界 外 1m	3#西厂界 外 1m	4#北厂界 外 1m
2021-07-12	昼间	Leq(A)	53.4	54.8	54.2	52.8
	夜间	Leq(A)	47.6	49.5	48.3	45.4
2021-07-13	昼间	Leq(A)	53.7	55.0	54.0	52.5
	夜间	Leq(A)	47.9	49.7	48.7	45.7

项目二期实际选用了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了主要噪声源的位置，生产运行过程中对浸渍纸生产线、风机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由表 7-5 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值在 52.5~55.0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5.4~49.7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 八、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现场实际核查以及监测情况，汇总项目二期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项目二期环评批复的具体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项目二期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汇总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结论
1	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路。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2 万元，主要建设 3 条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	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路。项目实际分期建设，项目二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及其他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依托现有生产车间内中部新增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6 月建成投产，全年生产时间 300d（7200h），新增职工 6 人。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企业计划三期生产车间内南部设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	已落实
2	3 条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甲醛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与烘干工序产生的甲醛废气分别经引风机由管道引入 1 套光催化氧化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甲醛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烘干过程采用全封闭措施，浸渍纸生产线未收集的甲醛废气、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车间内强制通风等措施，甲醛、粉尘厂界无组织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确保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 37/2801.5-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限值，甲醛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二期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包括未收集的调胶、浸胶、喷胶废气以及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局部围挡、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无组织	已落实

		颗粒物、甲醛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 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3	蒸汽冷凝水及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及郯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一并经污水管网排入郯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2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后排入东干渠，最终汇入墨河。	项目二期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生活污水，蒸汽冷凝水水质较好，全部回用于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绿化等，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项目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限值及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已落实
4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项目二期实际选用了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了主要噪声源的位置，生产运行过程中对浸渍纸生产线、风机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项目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5	废包装纸回用于包装工序，氧化铝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收集后外卖，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未破损胶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按照危险废物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暂存；固化剂、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光氧催化设备更换的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分类储存于危废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暂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委托有相应	项目二期依托生产车间东北侧现有危废暂存库 1 处，用于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危废库冲洗废水的暂存，各类危险废物产生后，企业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依托生产车间西侧现有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处，用于废包装纸、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的暂存，厂区办公区已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装置。项目二期废包装纸回用于包装工序，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经收集后定期外卖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暂存及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	已落实



	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制标准》（GB 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标准要求。	
6	落实好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将事故风险概率和影响程度降至最低。	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加强宣传教育力度，规范生产，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项目生产车间、办公生活区均配置了消防栓、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企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已落实
7	报告表确定的生产车间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禁止在该防护距离内规划建设新的居住、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项目厂区最近敏感目标为南侧 190m 的县城驻地，满足项目生产车间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企业后期积极配合当地人民政府加强对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的用地的规划，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规划建设学校、医院、居民定居区等环境敏感性目标。	已落实
8	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企业严格执行实际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按照规定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验收过程中如实查验、监测、记载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已落实
9	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参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文件要求，项目二期废气处理设施、蒸汽冷凝水回用、废水处理去向、危险废物种类等内容变更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无需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未超过五年，企业已开工建设，无需报送郯城县环境保护局重新审核。	已落实

## 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9.1 验收监测结论

#### 9.1.1 工况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运行正常，浸渍纸的实际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负荷的 90%，符合验收监测的条件，验收监测期间的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 9.1.2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气

##### ①有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年产生废气量  $9.09 \times 10^3$  万  $m^3$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2.63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33kg/h$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限值；甲醛最大排放浓度为  $1.66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1kg/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 ②无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包括未收集的调胶、浸胶、喷胶废气以及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局部围挡、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甲醛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584mg/m^3$ 、 $0.036mg/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1.44mg/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 （2）废水

项目二期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生活污水，蒸汽冷凝水水质较好，全部回用于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绿化等，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项目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中 pH 值（无量纲）在 7.7~7.9 之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282mg/L$ 、 $27.2mg/L$ 、 $2.61mg/L$ 、 $57.2mg/L$ 、 $103mg/L$ 、 $372mg/L$ 、 $0.60mg/L$ ，石油类未检出，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限

值及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 （3）噪声

项目二期实际选用了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了主要噪声源的位置，生产运行过程中对浸渍纸生产线、风机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项目各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值在 52.5~55.0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5.4~49.7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 （4）固废

项目二期实际产生的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危废库冲洗废水等危险废物暂存后，企业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项目二期废包装纸回用于包装工序，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经收集后定期外卖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项目二期完整废胶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

## 9.2 验收结论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建设地点、生产规模、总平面布置、生产工艺、配套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环境管理等与环评及批复要求总体一致，局部内容的建设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住区、医院、学校等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在采取相应环保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9.3 建议

（1）定期组织进行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培训和应急演练，提高企业和员工的应急能力，提高职工的应急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

（2）加强项目管理人员和职工的安全意识，生产过程中加强运行管理的力度，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

（3）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企业自身对污染物的监测能力，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4）落实完善厂区危险固体废物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等全过程的控制制度，建立台账管理制度。

（5）项目危险废物种类及产生量与环评存在较大差别，建议补做项目固废专章。

##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1 年 8 月 7 日，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根据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其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号。该项目批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3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厂内主要建筑包括生产车间、仓库、成品库、办公楼、宿舍楼等。

该项目二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及其他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现有生产车间内中部新增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该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建设完成，新增职工 6 人，全年生产时间为 300d（7200h）。企业计划三期生产车间内南部设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建成投产后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

项目厂区总占地面积 11074m<sup>2</sup>，总建筑面积 8084m<sup>2</sup>，项目二期生产车间、成品库、办公楼、宿舍楼均依托一期工程，不新增建筑面积，新建 1 条浸渍纸生产线位于生产车间中部。按照功能划分为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生产区包括生产车间、成品库，均位于厂区南部；办公区包括办公楼和宿舍，位于厂区西北部；厂区北部仓库外租。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实际分期建设，一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条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生产线以及辅

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已于 2018 年 8 月建成投产，项目一期建成生产车间、仓库、成品库、办公楼、宿舍楼各 1 处，形成年产 200 万张浸渍纸的生产规模；2019 年 8 月 11 日企业对该项目一期进行了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2020 年 6 月 16 日临沂市生态环境局郯城县分局对该项目一期下达了固体废物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郯环验[2020]19 号）。

2018 年 5 月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完成了《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8 日，郯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郯环评函[2018]104 号）。

### 3、投资情况

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 3.0%。

### 4、验收范围

本次项目二期验收内容包括新建 1 条浸渍纸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和环保工程等。

## 二、项目变动情况

1、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项目蒸汽冷凝水实际回用于厂内绿化、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和厕所冲洗等，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3、由于企业废气处理设施变更后，活性炭吸附装置实际增加废活性炭，核实补充危废库冲洗废水，各类危险废物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要求，项目二期废气处理设施、蒸汽冷凝水回用、废水处理去向、危险废物种类等内容变更调整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二期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生活污水，全厂蒸汽冷凝水产生量 630m<sup>3</sup>/a，由于生产中未与生产物料接触，冷凝水水质较好，全部回用于厂内绿化、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和厕所冲洗等，不外排。厂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埋地管道排入山东

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 2、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2）无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包括未收集的调胶、浸胶、喷胶废气以及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局部围挡、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

## 3、噪声

项目二期实际选用了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了主要噪声源的位置，生产运行过程中对浸渍纸生产线、风机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

## 4、固体废物

项目二期实际产生的固化剂和脱模剂废包装桶、破损废胶桶、胶渣、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危废库冲洗废水等危险废物暂存后，企业委托临沂众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项目二期废包装纸回用于包装工序，废包装袋、裁剪边角料经收集后定期外卖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项目二期完整废胶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

## 5、环境风险

项目生产车间、办公生活区配置了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企业制定了相应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 6、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生产车间外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无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 7、生态恢复工程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对厂区四周、厂区空地进行了人工绿化或硬化，恢复了厂房周围扰动区域的生态环境。

## 四、验收监测结果

山东科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

项目（二期）检测报告》（No.KTEA2107039 号）显示，验收监测期间：

## 1、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三聚氰胺浸渍纸生产线调胶、浸胶、喷胶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实际分别经集气罩及集气管道收集后，由废气管道集中后与一期有机废气一并经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加工纸制造”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标准限值；甲醛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 （2）无组织废气

项目二期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包括未收集的调胶、浸胶、喷胶废气以及氧化铝投料粉尘，采取局部围挡、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甲醛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 2、废水

项目二期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生活污水，蒸汽冷凝水水质较好，全部回用于车间地面冲洗、路面洒水抑尘、绿化等，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处理；项目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标准限值及山东鲁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 3、噪声

项目二期实际选用了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了主要噪声源的位置，生产运行过程中对浸渍纸生产线、风机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项目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 五、验收结论

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主要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工作组

2021 年 8 月 7 日





专家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验收会审查情况

###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验收过程简况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由郯城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于 2013 年 9 月 4 日注册成立。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郯城经济开发区新凯路 5 号。2018 年 5 月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完成了《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5 月 18 日郯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郯环评函[2018]104 号）。该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建设完成。

2021 年 6 月 20 日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1 年 7 月 12 日~7 月 13 日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科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并出具了《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检测报告》（No.KTEA2107039 号），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根据项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进行整理和总结，编制完成了《临沂市佑林塑业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个周转箱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1 年 8 月 7 日，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根据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张浸渍纸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以及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

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项目二期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主要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临沂利利纸制品有限公司由总经理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将环境管理和生产管理结合起来。企业已制定较切合实际的环境管理制度，执行严格操作规程，员工责任分工明确，确保安全生产。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二期生产车间、成品仓库实际配置了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并制定了相应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 （3）环境监测计划

鉴于企业自身无监测能力，计划委托有相应监测能力的单位对外排污染源（有组织废气、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等）进行定期监测。

### 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防护距离控制

项目二期生产车间外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无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 （2）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

项目二期废气排放口、废水排放口、危废暂存库、一般固废暂存区及生产车间等设置了相应的警告标志或提示标识，排气筒按照规范要求已设置了永久采样孔、采样检测平台。